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亚湾分中心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18	下属二级单位数	0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基本支出	703.41	财政拨款	1013.49
	项目支出	310.08	其他资金	0.00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省本级使用资金	1013.49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
总体绩效目标	为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规范的场所、设施和服务，维护公共资源交易秩序。依法开展政府采购、土地使用权和矿产权交易、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、产权交易等业务活动。 目标 1：继续和区科创集团履行租赁合同，为区公共资源交易提供交易服务场所，保障招标投标活动正常进行。 目标 2：配合市中心维护好全市的公共资源交易系统，使交易系统能正常运行。 目标 3：配备劳务派遣工作人员，缓解人手不足的问题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
	租用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场所	按合同继续租赁 2592 平方米的场地，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基本的场所服务。	193	通过继续和区科创集团履行租赁合同，租用现有的办公场所，保障 2023 年我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正常进行。
	购买公共资源交易辅助服务	通过购买公共资源交易辅助服务，由劳务公司派遣工作人员，配合开展公共资源交易工作	60	通过购买辅助服务，提供 8 名以上的劳务派遣工作人员，弥补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岗位人员不足的问题。
	共同维护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	按照市中心通知要求，共同承担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运维费用，聘请维护公司继续做好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的运行维护。	35.5	通过购买系统维护服务，保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正常运行，使大亚湾区公共资源交易项目能在系统上顺利开展，减少企业线下办事频次，降低企业交易成本。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购买法律顾问服务	采购法律顾问服务，为中心提供合同审查及基本的法律咨询服务	3	通过购买法律顾问服务，为中心提供基本的法律顾问和咨询服务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场地租用面积（平方米）	2592
			提供辅助服务人员（人）	≥8
			交易系统运维数量（个）	4
		质量指标	租金调幅合规性	符合《租赁合同》约定条款
			辅助服务质量要求	派驻人员符合合同条款中《约定的服务人员要求》
			交易系统运维考核得分（分）	≥90
		时效指标	场所租赁合同执行期限（年）	1
			辅助服务期限（年）	1
			交易系统运维期限（年）	1
			法律顾问服务期限（年）	1
		成本指标	场所物业管理费（元/平方米/月）	≤6.4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公共资源交易增收节支总额（万元）	≥5000
		社会效益指标	投标企业营商环境	进一步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投标企业满意度（%）	≥90

备注：1.本表的填报主体是市直一级预算单位。

2.本表在“二上”环节通过系统录入，具体字段以系统为准。